

明光市医疗保障局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

一、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预 算 数	决 算 数
合 计	10	7.77
因公出国（境）费	0	0
公务接待费	7	6.11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3	1.66
其中：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	1.66
公务用车购置费	0	0

二、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明光市医疗保障局部门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为 10 万元，支出决算为 7.77 万元，完成预算的 77.70%，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尽量减少使用公务车，减少来人接待。

为全面反映“三公”经费支出，本次公布的“三公”经费决算为部门汇总数，包含明光市医疗保障局单位本级和明光市医疗保障基金管理中心。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明光市医疗保障局部门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占 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6.11 万元，占 78.64%；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 1.66 万元，占 21.36%。具体情况如下：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与 2021 年度预算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原因是 2020 年度和 2021 年度明光市医疗保障局部门均没有此项预算。2021 年明光市医疗保障因公出国（境）团组 0 次，累计出国（境）0 人次。经费使用严格按照《安徽省省直党政机关因公临时出国经费管理办法》（财行〔2014〕104 号）、《安徽省省直党政机关因公短期出国培训费用管理办法》（财行〔2014〕527 号）、明光市财政局关于转发《滁州市市直党政机关因公出国（境）经费管理办法》（财行〔2017〕124）号等相关规定执行。

2.公务接待费支出 6.11 万元，与 2021 年度预算相比，减少 0.89 万元，下降 14.57%，下降的原因是明光市医疗保障局厉行节约。2021 年明光市医疗保障局部门国内公务接待共 49 批次（其中外事接待 0 批次），477 人次（其中外事接待 0 人次）。主要是

用于积极迎接省市及其他兄弟县市的飞行检查及调研学习。经费使用贯彻中央八项规定和安徽省实施细则，严格执行《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安徽省省直机关公务接待管理暂行办法》（财行〔2014〕2066号）、《明光市党政机关国内公务接待管理实施细则》（明办发〔2016〕11号）相关规定。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1.66 万元，与 2021 年度预算相比，减少 1.34 万元，下降 44.67%，下降的原因是减少公务用车的使用，厉行节约。其中，2021 年没有安排公务用车购置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 万元，与 2021 年度预算相比，减少 1.34 万元，下降 44.67%，下降的原因是减少公务用车的使用，厉行节约。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包括车辆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主要用于公务车出勤的油费及各项维修，维护保养，过路费等。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明光市医疗保障局机关及所属单位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1 辆。

联系方式：明光市医疗保障局

联系电话：0550-8022785

政务公开电子邮箱：mgsylzx@163.com